



香港律师会就香港作为法律及争议解决服务枢纽之声明

1. 法治是香港的众多优势之一。国际社会对香港尊重法治的认可，为本港赢得世界领先金融和商业中心的声誉。香港为从事商业交易的环球投资者提供公平、公正和透明的营商环境。香港的吸引力亦有赖众多本地和国际法律从业员的支持，提供广泛的专业法律服务以满足各类需求。
2. 对法治的挑战并不罕见。与世界各地其他司法管辖区一样，香港不时面临这样的挑战。对任何司法管辖区而言，重要的是，该管辖区是否拥有严谨的司法和法律体系去应对和消除这些挑战。
3. 香港基本法以宪法形式保障取得法律咨询及向法院提起诉讼的基本权利，同时确保香港享有司法独立。第 35 条规定香港居民有权得到秘密法律咨询、向法院提起诉讼、选择律师及时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或在法庭上为其代理和获得司法补救。第 85 条规定香港特别行政区法院独立进行审判，不受任何干涉。第 84 条规定法官和司法人员依照法律审判案件。此外，所有法官均宣誓恪守法律，并以无惧无偏的精神维护法制。
4. 面对自 2019 年下半年由社会事件所带来的挑战，香港的司法和法律制度仍然十分稳健，并展现出坚定不移的诚信和强烈的独立性。
5. 香港作为法律服务和争议解决服务枢纽，一直并继续是国际仲裁的热门地点之一。其中香港受欢迎的因素包括拥有世界级的法律专业人员，当中包括高质素的律师及独立的大律师，与知名的国际仲裁机构联手提供优质的仲裁服务，并采用现代和便利的仲裁法。香港仲裁条例（第 609 章）以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的示范法为基础，管辖在香港进行的仲裁。这些因素并没有改变。香港亦正发展电子仲裁及调解的科技系统，配备多种语言能力，在疫情期间及疫情过后的时代，满足本地及国际客户的需要。
6. 香港的仲裁裁决在超过 160 个《纽约公约》的签署成员国均有执行效力。此外，仲裁各方若以香港作为仲裁地，可就由合资格仲裁机构管理的仲裁程序，向内地法院申请保全。香港乃首个及唯一一个内地以外容许相关做法的司法管辖区。

7. 重要的是，香港将一如以往，继续作为中立而有效的仲裁地。香港的司法及法律制度会继续捍卫法治，并根据《基本法》按照「一国两制」的原则，履行其应发挥的功能。
8. 同样重要的是，不应忘记香港享誉盛名的独特优势。这些优势依旧并继续增强，支持香港作为国际金融和商业中心，以及法律和争议解决服务的枢纽。律师会将把握所有机会，向本地及海外社群宣扬这些优势，亦鼓励所有人一同宣传香港的优势。

香港律师会

2021年2月8日